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Molong Petroleum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6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報章刊登或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關於延期回復深圳證券交易所關注函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楊雲龍

中國山東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楊雲龍先生、袁瑞先生、劉民先生及李志信先生；非執行董事姚有領先生及王全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慶斌先生、宋執旺先生及蔡忠傑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证券代码：002490

公告编号：2020-062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墨龙”或“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539号《关于对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以下简称“《关注函》”）。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在2020年11月27日前报送相关说明材料并对外披露。

收到《关注函》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共同对其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由于《关注函》涉及的相关事项需进一步补充、完善，同时相关内容需会计师及评估机构发表核查意见，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为确保《关注函》回复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2020年12月4日前完成回复工作。公司将继续督促相关部门加紧核查、积极推进，尽快完成相关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